

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信息

(道路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专刊之二)

第8期

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2023年5月8日

聚焦“七个重点”问题 深入推进道路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

聚焦“逐利执法”问题。重点整治下达或者变相下达罚没指标、执法数量考核指标、非税收入任务，违规设置电子监控系统，办理罚款“年票”“月票”，乱罚款、滥收费等问题。

聚焦执法不规范问题。重点整治滥用自由裁量权，同案不同罚，违法事实认定不清，证据不足，严重违反法定程序，随意“顶格处罚”，随意拦车、扣车、设置路障，超期扣车，滥用行政强制和证据登记保存措施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不落实，任性检查，选择性执法，钓鱼执法，违法违规限高限行限速影响交通等问题。

聚焦执法方式简单僵化问题。重点整治“一刀切”执法，运动式执法，过度执法，重打击、轻人权保障等问题。

聚焦执法粗暴问题。重点整治重处罚、轻教育、轻纠错、轻服务，以罚代管、一罚了之，执法用语不文明、询问调查不细致、不听辩解、不问缘由，“碰瓷式”执法，对待群众“冷硬横推”、侵犯群众合法权益甚至暴力执法问题。

聚焦执法“寻租”问题。重点整治滥用职权、徇私枉法、以权谋私办人情案、关系案、金钱案，“放管服”改革落实不到位，对非法中介以及辅助执法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监管不力等问题。

聚焦本领不强问题。重点整治个人学法不主动，集中学法不认真、学用脱节，执法不知法、不懂法、不守法，综合业务能力不高、执法基本功不扎实、办案质量不高，风险防范意识低、临场处置和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弱的问题。

聚焦作风不优问题。重点整治纪律涣散、接受任务讲条件、执行任务打折扣，执法形象差、执法风纪不严整、着装不规范、言行举止不文明、违规使用执法车辆、驾驶执法车辆不遵守交通规则，上班时间不在岗、在岗不在状态、执法出勤不出力、敷衍式执法的问题。

审稿：马志忠

编辑：周建勇

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办公室

2023年5月8日印发